十一年了，还是甄嬛好

毛 尖

最近，上海十六个退休阿姨版《甄嬛传》上线，舆情有点火，也很快惹上版权问题。这个事情没什么大不了，我想问的是，为什么十一年了，《甄嬛传》依然是爆款。所有跟甄嬛有关的创作和二次元创作，都是流量。网上有“甄学”等级考，《甄嬛传》的所有演员至今还能以剧中角色行走江湖，孙俪还是娘娘，蒋欣还是华妃，李天柱、张晓龙还是被人叫成苏公公、温太医，关于此剧的各种内幕和考古还像大事记一样年年上头条。

长盛不衰的《甄嬛传》。当年黑龙江台买下二轮播放，除了新闻联播，就滚动播甄嬛，当时人称甄嬛台。层出不穷的表情包和台词截屏已经把甄嬛推到无片可及的顶流高度。陈建斌2010年两天拍完后宫侍寝戏这种花絮，还登上2022年的新闻。网友刚刚剪出的四分钟《甄嬛谍战版》，出场就得五十万点击，雍正带领一众嫔妃抗日，竟会让人深深期待《千里江山图》也有这个锋利的美人阵容。

美就是包浆是图腾是宣传队。《甄嬛传》里的美人是真的美，不是那种靠台词撑场的美。同年出场的《倾世皇妃》，楚国公主林心如生于乱世，各种逃亡，厉害的是，每一次遇险都有俊男救，每个俊男都是水晶王子，每个王子都死心塌地爱她，总之，林心如周游列国，集齐了列国王子。更牛的是，王子为了救她杀了人，她还瞪着眼睛责备王子，你怎么可以杀人你怎么这么残忍你看不出这也是一条命吗？她的美丽善良纯洁无瑕把观众气出熊叫，而她就凭着剪不断理还乱的煽情，走上人生巅峰成为王的女人。从头到尾，皇妃的美都是靠男人睁着眼说瞎话，皇妃的好靠女配不顾一切做坏事，天雷滚滚玛丽苏，众目睽睽编导宠。《倾世皇妃》基本代表了古装剧的人设、结构和目标。相比之下，《甄嬛传》一集不看，光是剧照阵容，就妥妥碾压同期和以后的所有后宫。美不是清汤寡水小酒窝，美是饱含动能的力学，是生命的修罗场，而不是为老鼠流泪的塑料情——这种眼泪就是疾病，挪用阿多诺的话，它不仅与善良作对，而且把善良变成毫无价值的总体性。

在这样庸俗的脂粉市场里，甄嬛女团太令人耳目一新。皇后长袖善舞心思深沉而且容貌端丽；端妃将门之后有大局观，她长相锋棱耐看，能琵琶会兵法；华妃有杨玉环的体能有跟君王撒娇斗气的资格，可惜树敌太多对手太黑；敬贵妃棋艺精湛为人也是步步为营落白提黑；沈眉庄性情柔美端庄可人琴艺冠绝后宫；安陵容身姿婀娜心术黑暗但也最有毅力肯下苦功夫；宁嫔是正面版的华妃，欣嫔辞藻爽利善于站队，祺嫔轻浮好事但胜在一脸的胶原蛋白，淳贵人天真瑛贵人有才艺，其他还有各款答应各类常在，每个人都有自己不能见光的心机，每个人都能解释部分的甄嬛，各有各的好看。但好看还是次要，每个人都像活性炭，既是摇曳生姿的形容词，也是动词是介词。所以，这支队伍出场就令人目不暇接心旌动摇。群戏才出真美人，就像武林高手必须有江湖。甄嬛团追不上87版红楼天团，但却表现出了21世纪的血雨和腥风，甄嬛在这样的国色和机关里，一路杀将出来，才承得起她头上的皇冠。

也因此，尽管雍正的后宫也满屏桥段，各款流产小产早产加上滴血认亲，也用总裁助推女主秋千的粉嘟嘟戏码，但是，胜在够具体够狠辣够血腥，如此也就扫荡了软不拉叽小白兔，扫荡了人道主义白莲花。果郡王的人设那么五讲四美能文能武妃见妃爱，怎么还没有大太监苏培盛的观众缘好呢？因为苏培盛是真人。

大太监苏培盛虽然已不是生理意义的男人，却是全剧最男人的角色。他出场不弹眼落睛，但手势飒飒清。宫女余莺儿上位成了余答应后，飞扬跋扈，让小太监小夏子徒手剥核桃自己去皇上跟前装可爱，小夏子剥得满手鲜血也不许停，恰逢皇上在余答应这里睡过头，埋汰小夏子不知道喊自己起来。苏培盛进场看到这情形，心领神会，他表面上骂小夏子，实际打脸余莺儿，一边撂话给雍正：“你个糊涂东西，净顾着给皇上剥核桃，这一手的血，一会怎么给皇上当差事啊。”雍正看一眼小夏子再看一眼余答应，余莺儿的命运，从此拐弯。

整个《甄嬛传》，苏培盛是点了最多头哈了最多腰的角色，却也是腰杆最直的男人，他察言观色，有恩报恩有仇报仇，他护住自己徒弟护住自己女人，他一生奉旨行事，但雍正要他抛弃槿汐，他也毫不退让。滔滔浊世，他屹立不倒，既不违背工作伦理，也不违背天良，他会被甄嬛粉票选成全剧第二男主，凭的就是人不犯我我不犯人、人若犯我我必犯人。所有骂过他阉人的，都没好下场。他一句“年大将军在门口坐等”，就让生性多疑的雍正追上一句，“他坐着等的？”年大将军如此被一个“坐”字撂倒，苏培盛趁势回报了年羹尧对他的侮辱。他凭智商实现尊严，“阉人也是人”，也凭手腕实现复仇，“小夏子，这会儿，别忍了。”

甄嬛十一年，果郡王人气持续走低，苏培盛人气不断走高，说明什么？中国观众已经告别百年影视自说自话的人品序列，去你的甜心，去你的白玉无瑕，去你的假清高真无能，我们喜欢苏培盛，我们喜欢华妃。

是的，我们喜欢华妃。回看二十一世纪影像史，我们发现，我们没贡献什么银幕新女性，除了华妃。

华妃跟传统温柔贤淑新女性毫无关系，满蒙八旗放在一块，都不及华妃娘娘凤仪万千，她飞扬跋扈怼天怼地怼皇上，雍正驾临，其他嫔妃都是衣冠齐整接驾，她可以耍性子。雍正顺势说，“既睡了，那朕便回去了。”华妃一撩帘子，睡衣睡裤回话：“要是走了，以后就别进我翊坤宫的门。”很多人以为她招摇后宫满门恩宠靠了她哥哥年羹尧，如果真是这样，雍正早就可以用华妃的恶行拿下年羹尧，但即便雍正干掉了年羹尧，也念在华妃面子，放过了年氏一族。叶澜依后期被雍正宠上天，不就是因为皇上在她身上找补华妃吗？

遗憾帝王的恩宠经常是后宫故事的尺度，但华妃毫无疑问在这样的语义场里活出了自己的气场。反转《洛丽塔》的语气，她强悍的活力让帝王也低了一头，“我无耻我蛮横我凶残，但是你爱我。”华妃把现代人格带进了后宫，她行事作风从不顾等级秩序，明知犯上，她也要在情绪最饱满的一刻把帝后先封印了，她是个人主义的享乐分子和危险分子，身先士卒不怕困难不计后果，她在雍正的后庭开出了反帝反封建的折子戏，粉身碎骨浑不怕，要留气势在人间。“贱人就是矫情”，从她的嘴里传导到无数中国人的口中，帮大江南北的职场人打通了脾胃，而她浑身的破绽浑身的缺点，反而赢得了全民热爱。因为她的出现，修改了传统女性的品德等第。她坏，她使坏，她毫不怜惜对手，但她坏出了龙虎之气坏出了黑暗中的光明面。在这样软弱的时代，她的出现，也是灯。

甄嬛十一年，华妃依然在人心上策马，这是国产剧的一次谢幕，还是再出发的前奏？华妃有过这么一句台词，“做衣如做人，需得花团锦簇轰轰烈烈才好”，做电视剧，也是这个道理吧。

欢乐颂（版画） 李长兴

母亲与草的战斗

高明昌

端午刚过，早晚还有冷冷的空气袭来，母亲就去了稻田。稻田里的杂草很多的，记忆里，母亲说过有二十多种，叫得出名字的不多，如鸭舌草、三棱草、眼子菜、千金子、野慈姑、紫萍、节节菜、水马齿苋等。它们与稗草不一样，都匍匐在稻秧株距间，一眼就看出，所以只要手到，草就拔光了，不用眼力，也基本不用手力。

让母亲必须像鉴宝一样寻找、端详、再动手的，是稗草。稗草住在秧苗里，与秧苗像亲兄弟。

稗草是草，但与人一样聪明。其他不说，把自己长成稻秧的模样就是一个本事，把自己长成秧苗的颜色是第二个本事，把自己长在秧苗株里是第三个本事，把自己的根扎得比秧苗还深是第四个本事。但稗草性子太急，本事成了自负。它突突突地长大，先长粗身体再长高个头，一下子长到可以俯视秧苗的地步，这聪明就成了愚笨。母亲一看见，左手轻轻撩开苗尖，右手顺着稗草的苗儿，捋到了稗草的干、茎，沿着干茎捋下去，直至根，再五指张开，插入泥土，握紧、扣住根须，将稗草连根拔了出来。拔出来的稗草被递给左手，母亲开始拔另一株稗草。

与人一样，稗草里也有绝顶聪明的。有部分的稗草是隐士，除了以上四个本事以外，还有极强的耐性，它们从不张扬，也不出头，更不愿意长大。把自己长成与稻秧一样粗细、一样长短的稗草，就是稗中之王。这样的稗草，连母亲也会骗过的——但是母亲说，人，总有走眼的时候，这次看不到，下次会看到。

为了彻底打败那些隐藏的稗草，为了拔稗草的事业后继有人，母亲硬是推着我去了耘稻的田里。拔草，首先是识草。稗草比变色龙还厉害。我记得母亲对我说过，稗草，要仔细看叶面的颜色，绿中带点淡白，叶面是光滑的，而稻秧的叶面是毛糙的。事实真是，草拔多了，草看多了，才分辨清楚。稗草与稻秧的区别还不止这些，比如稻秧的结节地方有毛毛刺，而稗草没有。自然万物生来就是要让人花一点神思、花一点力气的吧，花了神思与力气，你才知自己有能耐。都说只要肯出力气，人人会种田，其实，到了一样具体的活儿，会种田的人是不多的。

稗草还没有拔好，棉花田里也要除草了。

棉田里很少有稗草，有的也是一二株，叫旱稗，旱稗个头不大，本事也不大，因为对手不是稻秧。棉田里最多的牛筋草、千金草、狗尾巴草、狗牙根，这些草喜欢趴在地上向四边长开去，长满地后还要攀援到棉花秧的干上、茎上，还喜欢缠绕。除此之外，还有铁苋菜、反枝苋草，这些草的叶面很宽，它们主要是以单株的形态生长的。这样的草，是用锄头锄的，锄得快与慢，一是看技术、看每个人手脚的勤快程度，二是看锄头刀刃的锋利程度。

有一年，我学了父亲划“正”的方法记下了母亲除草的次数，从插种棉花秧苗到采摘棉花花朵，母亲除草的次数是十一次，很多。母亲说，不锄是不行的，草也会人来疯，一两个礼拜就会填满秧苗间的所有旮旯，会抢走花秧的养分养料，花秧会长不大、长不高、长不壮的，将来棉花铃子会很小，棉花也不白。一句话，棉花的产量、质量会受到影响的。

棉花田的除草要比稻田里省心省力，不需要赤脚，不需要辨识草的，弯腰的程度不比在水田里，也不需要用手拔，锄下来的草不需要专门放到田岸上去。锄草要除根，这是通识，种田人个个知道。但我发现，棉花田里的许多的草，母亲是不除根的，或者说，锄了半个根。问母亲为什么？母亲说，草锄了以后，太阳里一晒，草就死了，烂掉后就省了肥料，所以，有时留着老根，等于积肥。

我有些惊讶，却也记住了——草该养则养。

母亲对野草是有着爱怜情分的。比如，长在树缝里的，长在小路上的，长在田岸上的草，母亲都没有拔的想法，因为这草留着好看。这卑微到为生而死为死而生的杂草，为母亲的生活提供了劳动的机会，为母亲的劳动证明了劳动的价值，野草成了接近母亲最生动的生命，它们随时与母亲晤面、攀谈，再是相互作战，最后共生共长，几十年都如此。

后来村上没有了集体的土地，母亲对于草的爱怜都在自己的菜园里表达，母亲给自己规定了拔草的时间——她有一个“三不拔”：早上不拔，夜间不拔，矮小的草不拔。而且也让二妹要遵守规定。二妹碍于母亲的面子、叮咛，自然不拔，这给草提供了足够的喘息时间，草疯长着，长满了菜园，连菜园边口的路上也是草天草地。二妹光火了，偷偷地兑了一桶除草醚的药水，给草施了农药，草们禁不住农药的淫威，一夜之间全部变成暗黄的颜色，全部像是霜打的样子。二妹大喜：这药灵光的。母亲嗔怒：药水随风飘的，看看，菜园里的草也焉了，连蔬菜也是垂头丧气。母亲肉麻（心痛）的是蔬菜，理由很充足——蔬菜是全家人吃的，是儿子吃的。没办法，她开始等老天下大雨——在母亲眼里心里，只有雨露和雨水才能荡涤蔬菜残留的农药。她看着天的时候好像还动着嘴唇，说什么我们不知道。

我家的菜园是一个大写“F”形的菜地，南面最东边，是一棵很大的无花果树。七月下旬，无花果熟了，每天下午二三点钟，母亲就去摘无花果，每次要摘二三十只，要摘三个月。无花果很大，像婴儿的拳头，很嫩、很甜，放在篮子里，等待晚归的儿女回来吃，也送给路过的村人，送给串门的村人。许多人千方百计要想知道我家的无花果特别好的原因，还在开春的日子里摘了树枝去移种，但是多少年过去了，他们家的无花果总是没有我家的大、甜，连品相也差。有人研究起了原因，问树上有虫子怎么办？这个问题二妹作了解释，也作了捉虫的示范，后来也就没有人再问原因了，都说人家一争气，树也跟着争气。

我一直认为这与母亲的拔草大有关系，母亲每年要在树下拔草，拔的都是长高了的草，拔好后晒一个日头，然后在树根的四周挖一个圆圆的浅沟，再把拔下的草摁在浅沟里，最后盖上一层浅浅的土。树下干净了，留下了小草留下了绿意，而更多的杂草在土里发酵，最后成了肥料。在滋润着树，就像一位孕妇，每天吸纳足够的营养给腹中的孩子一样，树昂昂然抵御寒冬，又挺挺然迎来盛夏，每一个日落日升里，一家人在场地的中央，享受一份甜果的滋味，总觉得草的滋养超过化肥的功效，草，其实就是宝。

最近几年，菜园里生长出了许多的蒲公英，也长出了意想不到的植物，比如鱼腥草。二妹说，母亲拔草也是轻手轻脚。草通人性，草知道了，菜园里最安全，草就悄悄地走了过来，已经很少看到的灯笼草也长了，背井离乡讨生活过日子的草，知道哪个地方可以安生，可以传宗接代。

母亲的生活里不能没有草，母亲侍弄的蔬菜下面都有草。有一次摘茄子，踏进土地，就像踏上了铺着草坪的足球场，脚下酥软软，眼前绿茵茵，与茄子树的干一样的青草与茄子两相对望，茄子都淹没在草叶里，成了万绿丛中一点红。母亲说，自从摘了第一只茄子后，就没有拔过草，茄子与草相生相长，相安无事，待茄子树再也长不出茄子时，茄子树也就变成了草，母亲就把茄子树与草一道拔掉，这地方就是新的蔬菜的土地，不消一两个月时间，就会再度长出另一种的蔬菜，以及，另一种的杂草。

每次回家，第一眼看见家里的门关着，就知道母亲在菜园里拔草。在她的身边、手下，各种各样的草都在慢慢长大，它们会在瞬间被拔掉，有的是连根拔了，有的不是。

想到母亲拔草这件事，就会想到塞万提斯，想到堂吉诃德，想起那座风车，想想就想笑，想想就想哭——堂吉诃德与风车作战，母亲与草作战；堂吉诃德作战的武器是瘦马、长矛，还有一面旧盾，母亲作战的武器是双手、锄头，最后用了现代生化武器农药。堂吉诃德最后是清醒了，不再与风车战斗，母亲始终清醒，不肯糊涂一次，还在与草战斗。这场战斗，母亲一直很理智，很实在，因为她有思考，有对策，有办法，最重要的是，她勤劳。她用双手、锄头、农药，将水灵灵、嫩生生的草一网打尽，但胜利的喜悦很短，一个月、两个月，草再次覆盖大地。草，几乎无处不在，而又无往不胜，无论你用多么灵巧的双手，用多么锋利的锄头，用多么厉害的农药，只要还在过日子，只要雨淋，只要风吹，只要光照，只要有白天与黑夜，草儿就会潜滋暗长，然后穿透板结的泥土，一棵棵一丛丛一堆堆地从土里冒出来，铺在田野里，爬在庄稼里，长在菜园里，向着母亲的双手，向锄头、向农药无声地示威：我们是战不死的，我们又回来啦。

母亲在菜园里招手：儿子，你再来拔一次草。

阿娘的名字

任炽越

我的阿娘（宁波人对祖母的称呼）叫什么名字，至今或已无法知道了。

她的墓碑上写着：任叶氏。即叶家的闺女嫁到任家门来后的名字。那她出嫁前的名字呢？这几天，我突然特别想知道。

那天，给小外孙看家庭影集，他指着阿娘问，这是谁？告他是太太外婆，又问叫什么名字？我似不愿把这带有封建色彩的名字告他，把话题叉开了。

父母大人远在天堂，已无法联系上。我打电话给二姐——她曾睡在阿娘的二层搁多年，或许在闲聊中，阿娘会把做姑娘时的闺名告她——二姐说阿娘从没跟她讲过。又与大姐通话，大姐说也未曾听阿娘说起过。不过，阿娘对自己任叶氏的名字已然很习惯了，当时人民代表选举时，户籍警来发选民证，在楼下烟纸店一个个念名字，念到“任叶氏”时，就听到她在二层搁上响亮应答。

不过，“任叶氏”作为名字，只在选举人民代表时，在选民证上写一下，平时就一直躺在抽屉里的户口簿上。弄堂里老老小小，都称她“阿娘”。

上世纪初，一穷二白的阿娘和阿爷，怀揣对生活的希望，从宁波乡下来到上海。夫妻俩起先在十六铺码头摆水果出摊，后阿爷病逝，阿娘就带着几个儿子，继续在水果行业闯荡。从流动摊贩到固定摊位，经多年艰辛打拼，终于有了自己的水果店，并在十六铺人民路定了一栋三层楼房，将一大家子安顿下来。这时，儿子已经成人，阿娘就闲居家中，生意交由几个儿子去经营了。

我记事时，阿娘就一直居住在二层搁里，与我家生活在一起。阿娘有四个儿子，大伯父与家人单独居住在马路对面的梧桐路，居住在这栋楼里的还有二伯母与三伯父两家。

印象中，阿娘宽脸大眼，似乎一直坐在搁楼的床沿上。白天搁楼不开灯，昏暗中，她眺望楼前人民路上川流不息的车辆和行人；眼光收回时，就看着前来烟纸店买东西的顾客，看到熟悉的年龄相仿的邻居，还会上下隔空聊一会儿家常。

楼里在人民路一小读书的学生有好几个，老师来家访时，就不一家一家走了。站在烟纸店的柜台旁，与后面在厨房间烧菜的家长就聊开了，走时一定会和搁楼上的阿娘打个招呼。派出所的户籍警下地区了解社情，第一站就是烟纸店，开聊前，总不忘先向阿娘问个好。

阿娘十分关爱我们姐弟几个。大姐工作不久，阿娘特意买了花伞和风雪大衣，让大姐上下班遮阳御寒。哥哥比我大两岁，长得胖乎乎的，成绩门门五分，一入队臂上就挂了两条杠，阿娘把他当宝贝似的宠着。有一次阿姆让哥哥洗自己的短裤，阿娘竟数落了儿媳妇几句。我从小贪玩，学习不认真，有时还开红灯，戴红领巾后只有一条杠。阿娘总敲打我，叫我好好向阿哥阿姐学习，争取再加上一条杠。阿娘虽有些重男轻女，但对孙女在学校里的进步还是很看重的。三姐选上中队委员那天从学校回来，阿娘特意等在大门口，隆重迎接孙女回家。

我脑海里，阿娘有三句话，一直印在记忆中。第一句，吃夜饭时，阿娘总要反复讲，筷子头少落点，倷阿爹还没吃了！第二句，我烧饭时，她在搁楼里一直要大声叫我，小弟，饭香（焦）了，好压铁板了。第三句，我放学回家路过搁楼，她听到脚步声几乎每次要讲，吃晚饭早了，侬等会下来拿几块饼干先点点饥！暮年她眼睛患了白内障后视力下降，讲话的声音越来越响，楼里似总有她石骨铁硬的宁波话在回响。

阿娘一直呆在搁楼里很少出去。当时半导体收音机尚未普及，她目不识丁，也无法看书报解闷。白天就看马路上和烟纸店的“生活活报剧”，夜里我们去她搁楼，给她讲学校里的趣事，常常说得她开怀大笑。别看阿娘讲话急，碰到事情，处理起来却有条有理，从不着急慌张。有时二姐陪着小脚的她，乘三轮车去看望阿娘的小姐妹们，她们都说，当年阿娘在十六铺卖水果时，与白相人周旋，练出了一身的本事。

晚年时光，阿娘活动不便了，她仍坚持自己梳头揩身。换下来的内衣裤，也随手洗掉，只让孙女帮她去楼下弄堂里的自来水下，再过一遍清水。平时有个头痛脑热的，只是悄悄吃粒药片，从不轻易麻烦小辈。阿爹每天上班前，去搁楼里请安问候，阿娘即使有什么不舒服，也都说蛮好的，让儿子安心上班。

有一天我放学回家，见阿娘有些心神不定。原来是我外婆病逝了，阿姆正准备赶到静安寺大阿姨家去。当时社会上正倡议丧事新办，提倡逝者火葬。阿娘拉住正准备出门的媳妇说，阿苏（我阿姆小名）我死后千万不能给我火葬的呀！我留了棺材铜钿的。阿姆对阿娘说，阿姆侬瞎讲啥呀！

几年后，82岁的阿娘也随外婆去了。临终前的黄昏，阿爹特意去老西门一家私人诊所，请来医生给阿娘诊治。医生仔细检查后没开药就离开了，临走时对六神无主的阿爹微微摇了摇头。我看到阿娘倚在阿姆的怀里，痛苦地哼着，阿姆轻轻地抚着她的胸。

深夜时分，阿娘离开了我们，直挺挺地躺在床上。床边是一只饼干箱，只是她再也不会打开饼干箱盖头，拿饼干给我们吃了。阿娘去世后，在她枕头下的一个手绢包里，果然发现了一根金条，她之前所说的棺材铜钿。

第二天，大姐拿着金条去裘天宝银楼兑现了百元左右现钞，避免了父亲举债葬母的窘相。丧事在斜桥殡仪馆办得很顺利。父亲还特意在老家宁波的神钟山，为阿娘购置了一块向阳的墓地，让老母亲叶落归根。几天后，父亲搭了一艘机帆船，深夜出发，跨海踏浪，扶棺送母亲返回故乡。

没过多久，平地起雷，大浪冲击了社会，父亲也不能幸免。在惊涛骇浪中，父亲仍坚持每年清明，跨海越洋，返回故乡，祭拜自己的母亲，几十年从未中断。父亲年迈后，我与兄长每年相约，携家人上神钟山为阿娘扫墓。

我们踏着父亲的脚印，每年清明去山上祭扫阿娘。那块墓碑擦拭了无数遍，似乎从没感到任叶氏不是她的真名。在香烟缭绕中，宽脸大眼的阿娘不时在眼前闪现。如今，阿娘的相片与阿爹阿姆的相片放在一起，在老宅的立柜上，每天迎着太阳的升起。

上世纪七十年代，我们又把阿爷的遗骸，从丁湾移至神钟山安放，让二老在神钟山相聚。几十年前，是阿娘与阿爷一起，跨洋过海，把这个家族，从宁波带到了上海，并在十六铺扎下了根，繁衍了后代。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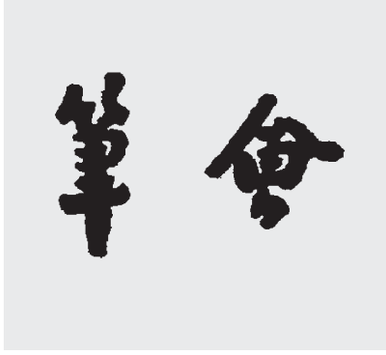
而今，当这个家族的后代在浦江两岸，大江南北，继续奋发努力时，阿娘和阿爷并肩站在神钟山山顶，正默默地注视、护佑着他们。这时，阿娘的名字就叫“阿娘”，它比任何一个名字都响亮、亲切、动听。